

合肥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合肥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大会于 1999 年 6 月 16 日上午 9:00 在合肥市长江中路 150 号本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召开, 本次大会到会股东 17 人, 代表股份 4906.507 万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65.07%, 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杰先生主持, 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机构的相关人员参加了会议。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. 审议通过 199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(赞成 4903.097 万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99.93%, 反对 0 股, 弃权 3.41 万股);

2. 审议通过 1998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(赞成 4903.097 万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99.93%, 反对 0 股, 弃权 3.41 万股);

3. 审议通过 199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(赞成 4903.097 万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99.93%, 反对 0 股, 弃权 3.41 万股);

4. 审议通过 1998 年度财务决算及 1999 年度财务预算议案(赞成 4903.097 万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99.93%, 反对 0 股, 弃权 3.41 万股);

5. 审议通过 199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(赞成 4903.097 万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99.93%, 反对 0 股, 弃权 3.41 万股); 经安徽精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, 1998 年度公司共实现利润 48,027,233.93 元, 应交所得税 7,066,578.02 元, 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1,201,043.02 元, 净利润为 39,759,612.89 元,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,219,450.29 元, 提取法定公益金 4,219,450.29 元,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7,951,922.58 元,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2,364,423.32 元, 1998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为 45,733,213.05 元。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:

1998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: 以 1998 年末总股本 7540.383 万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(含税), 共分配股利 15,080,766.00 元, 剩余未分配利润 30,652,447.05 元, 结转到下年度分配,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6.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予董事会适度决策处置权的议案(赞成 4903.097 万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99.93%, 反对 0 股, 弃权 3.41 万股);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适度资产决策处置权, 即一次性决策授权范围在公司净资产值的 10% 以内, 多次性决策一年累计数(指一个完整会计年度)的授权范围在公司净资产值的 15% 以内。对超过以上限额的资产决策处置仍需由董事会事先审议后, 报经股东大会批准。

7.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(赞成 4903.097 万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99.93%, 反对 0 股, 弃权 3.41 万股)。继续聘任安徽精诚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我公司财务审计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合肥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

1999 年 6 月 17 日